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媒体报道澄清与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媒体报道情况

2014年4月18日，有关网站出现《联化科技爆炸未发公告 隐瞒不报有前科》一文，主要涉及以下的内容：有投资者听闻联化科技江苏工厂本月14号发生车间爆炸事故，在全景网互动平台上进行了询问并获得回应，但查看公司近期发布的公告，却没有关于这次爆炸事故的任何披露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本公司针对媒体报道予以澄清说明如下：

2014年4月14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联化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，造成2人轻伤，轻微财产损失（预计约25万），未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，目前生产经营正常。公司将吸取此次事故的经验教训，进一步加强管理，防止此类事故的再次发生。

本次事故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较小，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，不构成重大事项，因此公司未发布专门公告。

三、特别提示

“巨潮资讯网”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